

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4月4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18日14时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刘中辉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刘中辉

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和2017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

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04）与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制度完善，财务运作规范，各项支出合理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7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太极华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20日